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崇阳县刘家冲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项目名称) 崇阳县刘家冲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标段名称) 施工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CYZX-202504SL-503001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崇阳县刘家冲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项目名称) 已由 咸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 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 以 关于咸宁市罗家垅等六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咸发改审批〔2024〕236号 (批文名称及编号) 批准建设, 建设资金来自 申请上级补助和地方配套 (资金来源), 项目出资比例为 政府投资: 1400000 元 (占比: 68.32%); 其他: 649284.62 元 (占比: 31.68%), 招标人为 崇阳县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部, 招标代理机构为 湖北恒越商务服务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 崇阳县桂花泉镇桂花村。

建设规模: 坝体高压旋喷灌浆、坝基帷幕灌浆、下游坝坡草皮护坡、坝脚排水沟; 新建溢洪道出口消能设施; 输水管设施维护; 增设量水堰等管理设施。。

其他: / 。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 坝体高压旋喷灌浆、坝基帷幕灌浆、下游坝坡草皮护坡、坝脚排水沟; 新建溢洪道出口消能设施; 输水管设施维护; 增设量水堰等管理设施。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标段划分: 共划分 1 个标段。

计划工期: 365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06 月 15 日。

合同估算价: 2049284.62 元。

2.3 其他: /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 证）资质，近 5 年承接过一项单项合同金额≥200 万元的除险加固工程的施工（业绩证明材料以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进行认定）”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信誉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能力。其中，投标人拟任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本项目 属于 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采购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3 本次招标 不接受（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3.4 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1 (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 招标人按下列原则选择中标人:

☒ 招标人按标段择优选择中标人。

☐ 投标人最多只允许中标_____个标段。如果同一投标人在多个标段中均排序第一，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为：

☐按照标段顺序，投标人在前面标段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所投其他标段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按照标段最高投标限价从大到小的顺序,投标人在最高投标限价大的标段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所投其他标段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 _____ 0

3.5 其他要求：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进行注册登记，并办理手机 CA（标信通）或 CA 数字证（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常见问题—注册指南）。

4.2 完成注册登记后, 请于 2025 年 04 月 29 日 00 时 00 分 至 2025 年 05 月 06 日 23

时 59 分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 CA(标信通)或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常见问题一如何投标)。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 (“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05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 (“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6. 投标相关事宜

本次招标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

7.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 综合评估法。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www.hbggzyfwpt.cn) 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http://www.xnggzy.cn/>)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崇阳县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部 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恒越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 湖北省咸宁市崇阳县崇阳大道 17 1 号 地 址: 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长安大道 12 8 号 5 楼 (咸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正对面)

邮 编: 437500 邮 编: 437000

联 系 人: 田夏昕 联 系 人: 周望

电 话: 18986254850 电 话: 18671510553 18671510553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网 址: _____ 网 址: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2025 年 4 月 28 日

备注: 1. 投标人拟任的项目经理 (建造师) (下同) 不得同时担任两个及以上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1) 同一工程相邻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 (2) 合同约定的工程验收合格的; (3) 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超过 120 天 (含), 经建设单位同意的。

2. “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拟参加某标段投标的, 应按规定下载该标段的招标文件。投标人的下载活动“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记录, 并可在“下载情况查询”中查看, 该记录作为投标人是否下载该标段招标文件的依据。